

“蛇足”

人不可貌相 海水不可斗量 信然！

千古名句“运筹策帷帐之中 决胜于千里之外”原是高祖皇帝刘邦对汉初名将张良考绩后，所写下的评语。太史公司马迁看到这里“以为其人计魁梧奇伟 至见其图 状貌如妇人好女”。太史公为此很是感叹了一番，其意亦多有抱歉！古人之事，传之久远 抑或未可全信 不说也罢。

据说，法国皇帝拿破仑身高一米六八公分。这个身材就东方人来说，固算不上是伟男儿，但大抵找对象是没有问题的，可是在人高马大的西方人眼中就惨了，绝对的小矮子一个，注定是要打入另册的。然而，这个从地中海的科西嘉岛上走出来的矮帅，最终成为十九世纪世界历史上的风云人物，他率领骁勇善战的法兰西军团，横扫整个西欧大陆，势不可当地做上了法国皇帝，当上了欧洲霸主。拿破仑皇帝虽然在整个欧洲军团的联合算计下失败了，可是拿破仑现象“证明：一个人的才气与命运绝对的不能以身材高矮来揣测。

比法国“拿破仑现象”更能说明问题的，恐怕要算是中国的“胡宗南现象”了。据传 胡宗南身高尚不足一米六〇公分。若用现代名媛淑女的眼光来看，这样的身材非但算不上心目中的“堂堂男子汉”甚至能不能当得“大丈夫”也大成问题。可是从浙北山区走出来的这个小矮子，最终却成为民国“大帝”蒋介石

手下统帅数十万大军的赫赫上将军，成为节制中国西北陕、甘、宁、青数省的威威“西北王”。

然而，这位身長四尺余的国民党上将军，最终还是随着他的领袖蒋公出逃海外。胡宗南之败，在于失道。子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这与个子高矮是没有关系的。

第一章 小小老百姓 大大野心家

少年狂生

1896年5月16日(清光绪二十二年四月初四)胡宗南生于浙东宁波镇海陈华埔朱家塘村一户小药店主之家。3岁时其父胡际春从等级森严的清朝手中谋得一个“兵头将尾”式的小官吏：湖州孝丰县收粮主事；于是，胡宗南随全家迁至孝丰城西十里远的鹤鹿溪村居住。生于浙东，长于浙北，为胡宗南日后政治上的发迹提供了最初的契机。

胡宗南天资聪颖，智商极高，但开发较晚。14岁时始进入孝丰县城高等小学堂读书，16岁时以全县第二名的成绩毕业；18岁时考入湖州公立吴兴中学读书，于21岁时以名列全校榜首的成绩毕业，其时已是1916年了。

胡宗南从小学到中学，考试成绩不是“状元”便是“探花”，大可以算是鹤立鸡群了。其实，这也算不得是什么出奇之处。神童才子，才华横溢者，各地都有，无须特别夸耀。胡宗南的大奇之处：一方面在于他少有大志，膜拜枭雄；一方面在于他言语乖张，狂放不羁，在同学中素有“狂生”之名。

早在孝丰小学时，辛亥革命爆发，胡宗南即在全校学生中第一个剪去发辫，以示与清朝势不两立，一时在师生中小有名气。自进入吴兴中学后，胡宗南更是不断有独立独行之举。当时，学

校开设英文课程 教习英语。自清代‘中兴’重臣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推进‘同光新政’实行洋务运动以来，青年学子无不把学好英语 赴西洋留学视作是‘金榜题名’的终南捷径，人人对英语都是特别的‘恭敬’，也是特别用功的。故每天清晨，吴中学生都早早来到教室，正襟危坐，低声朗读英语单词或课文。独胡宗南对这种洋鬼子的蛮语深恶痛绝，不屑一顾，平时只求考试及格，从不肯多花一点功夫眷顾。可是，胡宗南对历史课却情有独钟，一册《史记》更是爱不释手，晨吟夕诵，百读不倦，对中国历史上的项羽、刘邦、陈平、韩信等枭雄人物，尤为膜拜，视为偶像。

由是，每到晨读时，别人都在专心致志地朗读英文，独胡宗南旁若无人地高声朗诵《史记》。每每念到‘酈生 噴目案剑大骂’“吾高阳酒徒也”“韩信大呼‘上不欲就天下乎？何为斩壮士！’”等动情处，胡宗南总是豪情勃发，不能自己，以至手舞足蹈而不拘形骸，令同学侧目。如是念到：刘邦“必欲烹而翁，则幸分我一杯羹”及吴起“欲就名，遂杀其妻”等忍常人所不能忍、行常人所不能行之处，胡宗南越加兴奋得拍案而起，忍不住击节叫好，一室皆惊。如是念到‘荆轲刺秦王’辞行于易水之滨，歌咏唱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等壮烈场面，胡宗南则更是咬牙切齿，拍桌跺脚，仰天长叹，弄得满室不得清静。

胡宗南如此神经质而又旁若无人地发泄情绪，扰乱晨课，早有急公好义者，奋然而起，上前与胡宗南理论。岂料胡宗南从鼻孔里嗤出一丝冷笑，翻以白眼，全然摆出一副大丈夫不屑置理的神气，依然故我，我行我素，并不肯稍有收敛。如有不屈不挠者，偏要向胡宗南讨个说法，胡依然不肯正面作答，而是朗诵一句《史记》作答：“嗟乎！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以胡宗南的潜台词，这就是“尔等非我同类，如何能有共同胸臆和语言。如是，发

难者虽对胡宗南不无讥讽，终无奈而退。

更有甚者，一次老师组织全班学生座谈古典名著《红楼梦》的学术价值。正当全班同学对红学笔法交口称颂，赞不绝口之时，胡宗南腾身而起，先以睥睨的眼光将全班同学扫视了一下，尔后以不容置疑与不屑一顾的语气论定：《红楼梦》是描写女性的文学作品，用笔固然细腻，但内容无非是男女情爱。卿卿我我，打情骂俏，不乏装腔作势，扭怩作态之处。全无男子汉大丈夫‘生当作人杰，死亦为鬼雄’的英雄气概。“这样的作品不配我的胃口”。胡宗南此语一出，四座皆惊。一时间，全班同学同声讨伐，大骂他‘自大狂’、‘狂妄分子’、‘伪君子’等等。就连平素与胡宗南相处极好的同学方秉性，也劝他不要过于自负。然胡宗南不为所动，依然摆出一副天低吴楚、居高临下的冷峻傲器姿态，向全班同学宣战。

以当时的社会来说，胡宗南有如此强烈的枭雄心理，是毫不奇怪的。十九世纪末及二十世纪初的中国，内乱外患，灾难深重，难于言述。依然‘只知埋头拉车，不知抬头看路’的诚实百姓，劳作甚于牛马，生活劣于猪狗，的确是到了毫无做人乐趣的地步。但是，如果你是一个揭竿而起、占山为王、拥兵自重的枭雄人物，或许是一位通权达变、折冲尊俎、纵横捭阖的官僚政客，情况则另当别论。君不见，辛亥革命后，袁世凯篡政，天下由此失衡，国中大乱，群雄并起，几人称王，几人称帝，哪一个不是野心勃勃的枭雄！抑或是高材疾足的政客！当总统，做执政，别人做得，胡宗南便做不得？更何况江湖“神相”早已推定胡宗南面相“贵不可言”，命中注定不是寻常人物。

胡宗南身材令人观之不敢恭维，可面相令人一望而不敢有轻视之心。胡生就一副横脸，大嘴，厚唇，发不浓密，神情矜持，冷

峻，这些都为平常。唯有两道眉毛，令人过目不忘，印象十分深刻。胡宗南的眉毛浓而密 粗浊而有威仪 形肥直 犹如两块泼墨倾倒在额头。中医学家认为 眉属胆 性阳刚而近火 故上生而宜昂。曾国藩的《冰鉴》更是有‘眉主早成 须主晚运’的说法 意思是观人看相，青少年时期要着重看两道眉，中老年时期要着重看一抹须。一个人的眉毛有这样大的作用，且胡宗南的眉毛又是这样的不同凡响，也难怪他要讨个说法了。胡宗南遍翻麻衣相书，知道有‘铁面剑眉 兵权万里’的说法 如生虎眉 则又有威风凛凛 不可侵犯一说 主胆大志高 敢作敢为 事业有成等等。胡宗南从直觉上认为，这一定是在说自己了。一次，胡宗南与同学方秉性上街逛庙会，恰被湖州城里颇有神相铁嘴之名的金少裳截住，一番端详推衍“金铁嘴”排出 6 个字送给胡宗南“年少眉浓必发”。胡宗南得此不可泄露之“天机”从此狂傲不驯起来。胡的志向从他多变的名字上，亦能测知大概。胡初名琴斋（在吴兴中学就学时尚用此名）后改名公明 再改名宗南 字寿山。足见胡宗南的心机固深，这山望着那山高。

在言论举止上，胡宗南也常是口出狂言，且极负才名，使得家里人对他的前途处于一种矛盾的揣测之中。胡的伯父胡际清是湖州商会会长王绘青家中的帐房先生。能给商会会长当帐房的，可见得其人在算计上一定有精明过人的地方。胡帐房见其侄天资聪颖，学冠全校，很是宠爱。胡际清的夫人褚素贞对胡宗南也极为喜欢。帐房先生夫妇推论：若论才智，其侄的前程当不可测度 可是若论身材貌相 似乎又非出将入相之材。到底如何 不妨到万寿寺求签看看。1915 年清明节 胡帐房夫妇于百忙之中，亲带胡宗南到湖州道场山万寿寺烧香拜佛。

进入大雄宝殿 胡际清先指点胡宗南净手 烧香 拜佛 然后

再摇动签筒，抽出一签，递给大彻大悟的老和尚。老和尚目后不动声色，转递给胡际清。胡际清接过一看，勃然色变。原来签上分象、诗、断三部分。象曰：“一轮明月照水中，只见影儿不见踪，愚夫当财下去取，摸来摸去一场空。”诗曰：“水底明月不可捞，占者逢之运不高，交易出行难获利，走失行人无音耗。”断曰：“求名不遂，疾病未愈，婚姻无成，合伙不利。”这一卦直打得胡际清心惊肉跳，心中暗暗寻思：侄儿的前程怕是从此完了。不过，胡际清还存着一点非份之想，虔诚地用双手将签递还老和尚，颤声恳求：“还望师父指点迷津。”老和尚禅机深不可测地说：这个卦名为“水底捞月”，签语上是写得明明白白的了，诸事不成，万事皆空，当属下下卦。不过，世间万物，变化无穷。此卦既讲有月可捞，当说明令侄的前程尚有可为之处，一切只看令侄的造化了。总之，凡事要当心为好，切切适可而止，不可贪心过甚。

胡际清听了，虽有一点释然，但终怀疑这不过是老和尚的人情练达之处，总叫自己不致过分绝望罢了。胡际清夫妇俩心中颇感懊丧，胡宗南仍然是豪气干云，心雄万丈。他出得庙门，便傲然说：世间事，谋事在人，成事亦在人，岂是一纸签语可以断定的。一副满不在乎的神气，大有与天斗，其乐无穷；与佛斗，其乐无穷的味道。胡际清见此，也不愿拂逆胡宗南的一片雄心，只是告诫说：“不管如何，日后总要处处小心为好。”

求仙拜佛，问卜求神，固属愚不可及。不过，综观胡宗南一生，倒也多少印证了老和尚的一番佛家谶语。推究本源，一方面当是世间事巧合之处甚多，一语中的，本不为奇；另一方面当属老和尚阅历丰富，“道行高深”，阐释签语时持中庸之道，凡事顾及两头，不把话说绝而已。这大抵也是万寿寺的灵气能够长盛不衰的秘诀了。

“莫以乘车轻戴笠”

1916 年 胡宗南从湖州公立吴兴中学毕业 若按他的雄心，理当继续求学深造。无奈因家道中落，经济上入不敷出，胡宗南不得不于毕业后回到孝丰，在县立高等小学里谋得国文、历史、地理教员一职，同时还被聘为全县最完善的学校“私立王氏学校”高年级与补习班主任教员。以胡宗南“治国平天下”的雄才大略与鸿鹄之志，当一名小学教员，未免是高射炮打蚊子，的确是有屈了。不过 大凡枭雄人物，一生中都有这么一段落难时期 胡宗南也不例外。孟老夫子说：“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 必先苦其心志 劳其筋骨 饿其体肤 空乏其身 行拂乱其所为 所以动心忍性 增益其所不能。”胡宗南在孝丰高等小学任教的数年生活 大抵也有点苦其心志与动心忍性的味道。

就胡宗南当时的政治情怀与理想追求来说，20 岁的年纪，无财又无势，备受传统的封建制度与社会势力的压迫，正是属于对社会现状表示强烈不满而又追求变革的一代热血青年。他关心国家危亡，向往社会变革，倾向和拥护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资产阶级革命。胡宗南除了教课之外，一方面博览群书 熟读经史 精研《史记》、《资治通鉴》等史学名著；一方面则注意了解天下大势，关心各种社会政治力量的盛衰消长。当经济上稍有余力时，他便利用暑假，出外游览山水，同时借以亲身体察社会人情与政治大势。1921 年暑假期间 胡宗南经中原北上 遍游北京、天津与山海关一线，目睹了日人中的军国主义分子在中国的种种猖獗活动，对国家民族的危亡深怀忧虑。他预言：10 年之后 中日之间必将发生战争。恰在 1931 年发生了“九一八事变”。胡宗南

的预见如此准确，这当然有巧合的成分在内。但是，胡宗南对政治形势的敏锐悟性与判断力于此可见一斑。¹⁰ 数年之后 胡宗南能够成为黄埔学生中的第一人和“预言家”，在蒋介石手下长宠不衰，亦是得力于他以政治判断力作为资本而进行的政治投机活动。

孝丰小学的生活枯燥而又寂寞，胡宗南逐渐堕入“国粹”麻将牌的竞技之道。他通宵打牌 乐不思归。虽有“赢而又赢 铜钱变成角洋 角洋变成大洋 大洋又成了叠”的时候。但大多数时候都与阿 Q 押牌宝时的境遇差不多：“阿 Q 的铜钱拿过来——！”也有与阿 Q 不同之处。阿 Q 输光了铜钱 便“只好挤出堆外”，“替别人着急”。胡宗南输光了铜钱 仍然恋战不止 结果输得满身是债。因债主追索债务甚是急迫，胡宗南一段时间里竟不敢出门一步。这段经历，对胡宗南后来的发迹不无教益。

胡宗南在孝丰小学的重要收获 是在教授过的学生中 有不少人日后成为未来西北王的重要班底。诸如刘大钧、蒋竹三、程开椿、徐康良等人 都在胡宗南的提携下 先后当到战区特工头子、补给司令、空军司令等职 另有章云与王微等人 本是胡宗南的吴兴中学同学或孝丰小学同事 后来也被胡带到西北 委以要职 在胡宗南手下形成一个排他性很强的小派别 孝丰派。另有一些孝丰学生 在胡宗南手下虽不出任高官 却占据着情报处、机要处、侍勤队、战地服务总队等特工机构的要职 替胡宗南做搜集情报与肃清异己的工作。这批亲信学生与小同乡成为胡宗南在西北地区建立和巩固封建军事统治的不可或缺的核心力量。

胡宗南在孝丰期间的最大收获，当数在无意中结交了未来的特工王戴笠。胡宗南初识戴笠，颇有点中国章回小说的传奇色彩。²⁰ 年代初的一个夏天，胡宗南带领孝丰高小的一群学生到

杭州西湖游览，在经过灵隐寺入口处的湖滨时，只见湖滨的草地上晾晒着一套刚洗净的便服，上面压着几块石子，以防止从湖面上吹来的阵风将衣服刮跑。第一次走出山区的孩子们，从杭州的繁华景象看到西湖的美丽景色，一个个眼界大开，欢呼雀跃，精神也越加亢奋起来。其中有几个好动而又调皮的孩子，竟不问青红皂白地捡起压在衣服上的石子，竞相掷向湖中取乐。如此一来，眼看快要晾干的衣服便随着湖风在草地上翻滚起来。此时，一位在湖中洗澡的马脸青年，早已急得满脸胀红，在水中挥手大喊大叫，可是他的身子却总是不肯出水，行状极为狼狈与尴尬。

胡宗南一看便已明白，这马脸青年一定是位“浪里白条”。故只肯动口示意，却不肯出水“示形”。一个人穷愁潦倒到只有一套“行头”，一旦洗涤，便只好将自己的“臭皮囊”隐入西湖的水中遮羞，其境况比之自己还要悲惨。想到这儿，胡宗南一股惺惺相惜的心绪袭上心头，马上弯身从草地上重新捡起几个石块，把衣服抻平压好，然后以善意目光与湖中急红了眼的马脸青年莞尔一笑，紧随着学生队伍飘然而去。

谁知胡宗南带领学生队伍离开湖滨片刻，刚才还在水中的那位马脸青年便追了上来，连连向胡宗南表示谢意。几句交谈，胡宗南便感到此人气质不凡，谈吐亦不俗，于是，一边找了个地方，号令学生就地休息，一边与马脸青年攀谈起来。由是，胡宗南始知这位西湖的“浪里白条”名叫戴春风（后改名戴笠），江山县人，毕业于杭州省立第一中学（实际上仅在校1年，便因品行不端而被扫地出门，成了失足青年），现在暂且以打流谋生，以便等待机会，一抒猛志等等。谈吐间，胡宗南发现戴春风虽然是落魄潦倒，一文不名，却是一副顾盼自雄，倔强倨傲的神态。孔子云：以貌取人，失之子羽。此人不可轻视，说不定多少年后，也是

一位傲视天下的枭雄人物哩！胡暗思自己的处境，表面上强似这位青年，但因自己是客籍，这在学校里便吃了大亏，不但升迁一说希望渺茫，而且还要处处受本籍教员的排挤。细论起来，自己的处境却也比这位戴先生好不到那里去。

如此一想，胡宗南不但对戴春风肃然起敬，而且更有同病相怜之感。于是，两个人席地而坐，倾心而谈。说完了各自的境遇时，双方恰似成了久别重逢的老友。接着纵论天下大事，两人竟越说越投机，只恨相见太晚了。最后话别互道珍重，大有谈兴正浓、意犹未尽之感，于是相约他日重逢再长谈。从此，开始了胡宗南与戴笠长达 25 年之久的生死之交。

两三年后，胡宗南进入黄埔军校，开始走上了发迹之路。又两年以后，戴春风亦赶到广东报考黄埔。戴春风在启程赴广东之前，痛感自己 10 年打流，一事无成，决心从此发愤图新，由是改名戴笠，字雨农。“戴笠”两字出自《风土记》，为西晋周处所作。周处于少年时横行乡里，被乡人与蛟、虎并举，合称“三害”。周处长成后幡然悔悟，斩蛟射虎，做官做到太守、御史中丞。戴春风取名戴笠，亦在于以周处自喻，以建功立业，大展宏图。

《风土记》上说：“卿虽乘车我戴笠，后日相逢下车揖。我虽步行卿乘马，后日相逢卿当下”。言交不以贵贱而喻。后人以“戴笠”指贫贱的故人，古诗亦有“万事倏息如疾风，莫以乘车轻戴笠”之句。后世亦称不以贵贱而异的深情厚谊为“车笠交”。胡宗南与戴笠在西湖相遇，其时，胡固然未乘车，戴确算得上是“戴笠”。然胡并未轻视戴笠，一番长谈，竟成了高山流水的“知音”，足见胡是“莫以乘车轻戴笠”的。

胡戴一见倾心，从此深交，原有许多必然因素使然。若将戴笠与胡宗南比较，两个人相似的地方太多了，择其要者：一是两

个人出生地域相近。胡生长于浙北山区的孝丰，戴生长于浙西南山区的江山县。从人文地理上来说，两人都具有浙人的那种聪慧、机警、刚柔相济及心胸偏狭的典型气质；二是成长的时代背景相同。胡生于 1896 年 戴生于 1897 年 清王朝末期的腐败统治与民国初期的乱世政治，都在胡戴的身上烙下深深的印记，胡戴能在政治上产生许多共同语言，是可以想见的；三是两个人的家庭社会地位亦相似。胡宗南的父亲当过数年孝丰的收粮主事，戴笠的父亲当过几年衢州府的皂卒，其角色大抵介于主子与奴才之间，在官僚面前是奴才，在贫民百姓面前又可称为主子。父辈的复杂角色，也在子辈的胡宗南与戴笠身上注入了复杂的性格：痛恨权势而又要拼命追求权势，以此形成了扭曲的人生价值观念；四是两个人的家庭经济状况亦相当。初期父辈们都尚算得上是小康之家，不但温饱问题可以解决，而且尚有余力能够供其上学 胡宗南上到中学毕业 有一点所谓‘孝丰才子’的虚声；戴笠中学未毕业 然亦有一点‘江山才子’的虚名 且双方都有怀才不遇之感；五是在接受家庭的爱抚上，也有类似的地方。胡宗南失母较早，戴笠早年丧父，都是接受一种残缺的父母之爱。如此一来 两个人的脾气、性格与气质等方面 也更容易合拍等等。不过 胡宗南与戴笠的最大共同之处 即在于当时双方都是：“小小老百姓 大大野心家”。在天地茫茫、人海滔滔之中 两个素昧平生的人能有这样多的共同之处，也难怪要一拍即合，一见倾心，大有相见恨晚之感了。

若说胡戴之间有什么不同之处，那就是由于两个人在青少年时期，因生活经历不同，在气质上产生了明显的差异。戴笠自被省立一中开除后 就长年在京、沪、杭等地打流 出于残酷的生活环境所迫，故在性格中早已练就了一种浓厚的流氓无赖习气。

比较而言，胡宗南的生活境遇比起戴笠，要算是一帆风顺的了。胡于中学毕业后，在孝丰小学教员的岗位上，一干就是六七年之久。这个行当并不是胡宗南所愿，他亦认为干得并不舒畅。但是，在二千余年的儒家道德传统中，天、地、君、亲、师，教书先生的社会地位还是相当高的。故胡宗南在性格中则更多地注入了一种道貌岸然及矫情自饰的浓厚气质。这种性格上的差异，到了“知人善任”的蒋介石手里，结果戴笠做了特务头子，胡宗南做了西北“疆帅”。可谓“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其所长”了。

强龙不压地头蛇

在孝丰高小教书时，胡宗南正是“君子好逑”的虎狼之年。经多年考察，胡宗南看中了孝丰城内的梅家二小姐，并请梅二小姐的姐夫王稼禾为其牵线搭桥。王稼禾本是孝丰城里的竹器店老板，镇海人，与胡宗南同属客籍。有此一层缘由，王也就不遗余力地为胡玉成其事。梅家本是当地大户，二小姐又是孝丰美人，胡宗南为孝丰才子，才子佳人，天作之合，此事居然也就得成。婚后，小夫妇恩爱相亲，伉俪情深，倒也无可厚非。美中不足之处，胡宗南要很快回城里教书，梅氏须留在鹤鹿溪村的家中独守空房。两情相思，不能日日相会，未免不是一件憾事。胡宗南回城之前，对梅氏约法四章：习女德、修女容、谨女言、勤女工等等。梅氏亦表示奉命唯谨，谨遵夫教。临分别时，梅氏缠缠绵绵、恋恋不舍地将胡宗南送到村口，恰逢此时绍兴戏班到鹤鹿溪村搭台演戏，胡宗南眉头一皱，临时在约法四章之外，再给梅氏加上一章：禁看戏。梅氏是大家小姐，《女儿经》是熟读了的，《女儿经》也是学过的，那上面对女人的一言一行，一颦一笑，规定得何等绵密

周详，可是亦未见得有不准看戏的悬禁。她以为这不过是丈夫临别时的一句戏言，虽言者有心，然听者无意，也就未放在心上，悲剧由此产生。

胡宗南熟读经史，崇尚儒学，是受封建礼教影响很深的伪道学君子。当日回到城里，心里终究有些惶惶不安，想起白日在村口所言，梅氏似乎听得并不专心。古训：防淫必禁戏，教妇在初来，此事不可不防，何不杀她一个回马枪，以弄清真伪。由是，胡宗南当即趁夜赶回家中，果然梅氏随邻家女子到社场看戏去了。胡宗南这一怒非同小可，心里恨恨地想道：新来乍到，初为人妻，竟如此不守妇道，天长日久，如何能做得贞节女子。这样的女人，迟早是个祸害，留她不得。不过，要是仅为看戏一事，就公开将其赶走，未免情理不合。如果再将此事张扬开来，闹得满城风雨，也于脸上无光。思来想去，胡宗南决定，此事要让别人不明不白，唯有智取，不可强攻。

当晚，梅氏看戏归来，见丈夫去而复回，不禁又惊又喜。胡宗南亦不动声色，只字不提看戏二字，只告以因思妻心切，不耐寂寞而复归，搪塞遮掩过去。梅氏亦不疑有他，当夜二人温存体贴，一阵狂风暴雨过后，天已大晓，胡宗南重新上路回校。

谁知从此以后，胡宗南面孔大变，对梅氏视同路人，咸淡不加理睬。平时也是绝少回家，即使回去，也是严格奉行“三不政策”：不同宿、不说话、不接受侍奉。可怜梅氏挨此当头棒喝，却还不知道自己错在哪里，终日里胡思乱想，也不能找到一个答案。而胡宗南的冷酷无情，竟是日日、月月、年年，绝无绝期。无论梅氏怎么诘问，也无论亲朋好友怎么规劝，胡宗南终是不置一词。后来，胡宗南离家出走，再投笔从戎，也就把梅氏彻底打入了“冷宫”。梅氏在家想夫情痴，以至精神歇斯底里，终日里洗被涤帐，

逢人便说：“我们先生明天要回来了！”见者无不可怜叹惜，禁不住要心酸落泪。数年后，梅氏终一病而亡。一个花容月貌的梅二小姐，只因一场社戏，竟被胡宗南从精神上活活摧残致死。

胡宗南自视颇高，一个弱女子梅氏当然不是他的对手，就是整个孝丰城里，也未见得有谁能让他看得上眼。南朝诗人谢灵运自谦：“天下才有一石，曹子建独占八斗，我得一斗，天下共分一斗。”胡宗南是谦谦君子，还不至于像谢灵运那样以天下才自负。不过，如果说孝丰才有一石，胡宗南独占八斗，这句大话他还是敢说的。正因为有这样的自我感觉与心理状态，当孝丰小学校长出缺时，胡宗南自信也就非他莫属了。所以，当孝丰小学同事王微跳出来要与他争夺校长一职时，胡宗南是很不以为然的。老实说，这王微在他眼里，就像当年阿Q眼里的王胡一样，是很可以骂他一声“这毛虫”的。有胡宗南在这里，王微算个什么东西，敢与他这个大才子较量吗？

可是，现实却给了胡宗南当头一击，竞争的结果，居然是王微当上了校长。据说，问题出在王微是孝丰本地人，可以说得上是条地头蛇，而胡宗南系钱塘江以东的客籍“过江人”，大抵算得上是一条“过江龙”。中国人的老例，强龙不压地头蛇，这种事历来如此，本不值得过分计较。可是，胡宗南素以狂傲出名，偏执而好激动，个性倔强，不甘屈居人下，何况是历来被他藐视的王微“这毛虫”！在胡宗南的记忆中，这大约要算是生平第一桩的奇耻大辱，因为在过去，这王微只有被他藐视，从没有他被王微藐视的。现在却要王微来藐视他了，胡宗南如何咽得下这口鸟气。一怒之下，他负气出走，跑到上海，找到他早年的同学与好友章云，在章云家开设的毛竹行里，找了一份打杂的活计，一边栖身落脚，一边挣钱糊口，徐图计议。

这个章云 可以说是胡宗南的平生第一好友 也可以说是第一恩人，早在胡宗南就读吴兴中学时，章云就经常给予接济。现在胡宗南落难，龙困池中，章云不但热情接待，而且毫无厌烦之意。他从未让心高气傲的胡宗南有任何不便与为难之处，这多少给胡宗南一丝安慰，也为胡宗南发迹以后提携章云奠定了基础。胡宗南一边在章云的毛竹店帮工，一边开始筹划着自己独立经商赚钱。孝丰县本是全国著名的毛竹之乡 盛产毛竹、鲜笋、笋干等经济作物 更有天目笋尖、清什笋、竹制工艺品、钓鱼竿等闻名遐迩，远销海内外，故孝丰的竹器商人遍于国中。胡宗南从小耳闻目睹 对经销竹产品之道 当然也略懂一二。不久 胡宗南向章云等同乡好友商借筹措了一笔资金，亲自从孝丰贩运了一批毛竹到上海出售。他本想发一笔意中之财，好渡过难关，亦不想让别人轻视自己。哪里知道这趟生意因不谙行情，不但未能生利，竟连老本也贴了进去，弄得胡宗南背上一屁股债务，日坐愁城。正在走投无路之际，幸逢广东黄埔军校在上海地区秘密招生，胡宗南闻讯大喜，当即决定远走广东，报名投考军校，一方面避开债务纠缠，一方面也好谋个进身之阶，说不定从此发迹，也未可知。果然 胡宗南这一闯 竟走上了青云直上之路。

人生的荣辱祸福真是说不清 亦道不明。胡宗南与王微争夺孝丰小学校长失败，这在他看来，当然是人生一大挫折，谁知道人生的转机竟由此而始，使他能够赶上投考黄埔军校第一期招生的大机遇。如此看来“过江龙”胡宗南败于“地头蛇”王微之手，实在是他的好运气与好福气。无怪乎胡宗南发迹以后，饮水思源，始终不忘王微当年将他从孝丰赶跑的大恩大德，竟将王微带在身边，畀以要职，视为亲信干部而处处加以提携，倒是便宜了王微“这毛虫”。

第二章 黄埔先进

黄埔考官 有眼不识上将军

在军阀的花言巧语下，孙中山先生总是上不完的当，吃不完的亏。结果在完全不设防的情况下被‘好学生’陈炯明对准总统府一阵重炮猛击，把孙大总统打得措手不及，甚至连夫人宋庆龄都无法带出，就仓皇出逃。这一番刻骨铭心的失败，使从来都是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的孙中山先生清醒过来。1924年1月24日，孙中山先生愤然下令筹办一所真正忠于自己的革命军事学校：中国国民党陆军军官学校。于是，这才有了后来名震天下的黄埔军校；这也才有了后来名传四海的黄埔骄子胡宗南。

招生面向全国，在国民党控制的华南地区可以公开进行，在北洋军阀控制的地区则只能通过国共两党的地下渠道秘密进行。军校考试委员会在上海设立分考场，主持长江流域各省学生的复试工作。复试录取的赴广东参加总复试，复试未能录取的，不用说了，免去广东，各自打道回府。主持长江分考场的主考官，就是国民党未来的克星毛泽东先生。不过，毛泽东当时并未想到要反对国民党，因为在革命领袖孙中山的领导下，国民党可以说是革命的政党，而且正值国共第一次合作的创始阶段，国共双方的关系可以说是相当亲密融洽。黄埔军校的招生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共产党人帮助孙中山先生完成的，毛泽东在其中也起